

北京市保龄球集训队

球员代表关系合同

甲方：北京市保龄球运动协会

乙方：

甲方依据中国保龄球协会章程和甲方的章程规定，签约乙方为北京市保龄球协会集训队运动员，此合同对所有保龄球活动具备有效性。签订合同如下：

一、甲方的权利及义务

- 向乙方下达 2023 至 2025 年的比赛任务与比赛的指标任务。
- 甲方对乙方思想教育、训练、比赛、生活实行领导、管理并进行全面考核。
- 甲方保证乙方代表参赛预算内的集训费用、差旅费用、食宿费用、奖励奖金。
- 所有由甲方派出的赛事，均由甲方提供运动服装及其他相关的物质保证（不包含乙方参赛专用装备器材）。
- 甲方拥有乙方团体及个人肖像、电视、广播、新闻采访、音像、服装广告等传播媒体的权利。乙方需服从甲方的安排，在任何场合不得有损害此条款的行为。
- 甲方对乙方严重违反合同及北京市保龄球集训队管理条例的，

视情节给与罚款、停训、直至解除代表关系合同的处罚。

二、乙方的权利、义务

1. 乙方需于签订本合同的同时，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2000元。履约保证金于本合同终止后30个工作日内退还乙方。
2. 乙方应接受甲方下达的2023至2025年的比赛任务与比赛的指标任务。
3. 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对其的思想教育、训练、比赛、生活的全面领导和管理，完成甲方规定的全面考核指标。
4. 乙方应遵守中国的法律、法规、遵守中国保龄球协会制定的运动员管理规范及甲方制定的“北京市保龄球集训队管理条例”。
5. 乙方应按照中国有关条例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。
6. 乙方必须参加甲方安排的所有比赛和集训或特殊安排的训练、讨论会及其他训练和比赛有关的各项活动，并应按照甲方要求身着甲方提供的服装与装备，不允许出现与甲方无关的产品广告标志。
7. 在公开场合不允许出现有损害甲方声誉的行为。特别在接受电视、广播和新闻采访时，其内容需事先征得甲方同意，不允许对外随意谈及俱乐部内部训练与比赛事务。
8. 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以甲方签约球员的身份参与任何保龄球赛事。
9. 在合同期内发生损伤和生病必须立即按甲方要求接受治疗，并有义务随时向甲方通报健康情况。
10.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国保龄球协会关于竞赛方面的纪律规定，参与训练和比赛要有良好体育道德，无条件服从裁判员做出的一切判

罚的规定。如触犯保龄球比赛纪律而受到中国保龄球协会的经济或停赛处罚，其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11. 乙方因触犯中国法律被有关部门处罚，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自行解除，并随报中国保龄球协会。

三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凡属中国法律及中国保龄球协会的规定按有关条款执行，凡属中国法律及中国保龄球协会没有规定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修订后，同样有效。

四、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至 2025 年，或直至 2025 年第全国第十五届运动会全部比赛结束。本合同经各方签盖章后立即生效。

五、本合同书一式四份，每方各一份，副本报送有关部门备案。

甲方(盖章)：_____

乙方(签)：_____

代表人(签)：_____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_____年____月____日